

#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023 年，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煤能源或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中审众环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质条件

#### （一）基本信息

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4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0 人。

####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三）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

2. 中审众环 31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2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四）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二、履职情况

中审众环按照审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编制的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并且发表审计意见。

中审众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内部控制审计，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中审众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指引》等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出具专项核查意见、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存贷款业务的专项说明等文件。

## 三、评估结论

中审众环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行能力，其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 2023 年年报的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遵守职业道德、勤勉尽责，对公司的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